

##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徐建英先生提交的辞任公司董事长的书面报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辞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去董事长职务后，徐建英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其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变化。公司董事会对徐建英先生担任董事长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同意选举董事、副董事长闫永革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时，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办理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根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战略委员会设主任委员（召集人）一名，由公司董事长担任。董事会同意将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相应变更为闫永革先生。

特此公告。

深圳通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 附件：闫永革先生简历

闫永革，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董事长，深圳英伟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1990年7月至2002年7月，历任铁道部运输局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2002年7月至2022年4月，历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2019年11月至今任石家庄通业电气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5月至今广州通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5月至2016年3月，任石家庄嘉祥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1月至2016年5月，任石家庄通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闫永革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深圳英伟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44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31%。闫永革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闫永革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